

采购公告

我司（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委托一家第三方服务单位对我司相关从业人员进行相关安全培训服务，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名称：东实环境及新东欣公司 2025 年安全培训服务采购项目；

2、采购范围：东实环境及新东欣公司安全培训服务；

3、项目地点：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

4、服务时间：服务期为结果确认函发出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项目发布

本采购项目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sy.com.cn/>）和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招采平台（<https://pur.yonyou.com/DGDSXNY>）上发布

★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1、响应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响应人须提供开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无欠税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的，须提供相

应证明材料。【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资质要求：响应人必须持有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备案表（备案表含有的项目一般工贸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低压、高压、焊接、高处等相关备案）。【提供备案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4、业绩要求：具备同类项目经验，要求2021年1月1日起至今，完成至少1个同类项目业绩。【按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人公章。】

5、未被列入东实环境及下属企业相关领域黑名单。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四、项目内容及要求

1、采购内容及要求：

详见附件《采购需求书》。

2、成果要求：

（1）首次培训人员取得东莞市应急管理局颁发或认可的的安全管理人员或特种作业人员资格证。

（2）复审人员取得东莞市应急管理局或东莞市应急管理局认可的机构复审。

3、验收标准:

(1) 特种作业、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负责人的相关培训，成交人完成培训后需协助采购人完成相关受训人员在东莞市应急管理局的报名，且保证报名人员有 2 次的考试资格（即第 1 次考试未通过的，可补考 1 次），还需协助采购人完成相关受训人员取得相应证书。

(2) 其他培训项目成交人需协助采购人受训人员取得相应证书。

4、响应人响应文件必须满足采购文件相关要求，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响应人的报价视为了解本项目现场情况和项目需求并同意本采购文件和合同要求，如对本项目要求有技术疑问或踏勘现场，可咨询技术负责人庄工：13728304021。

5、成交人须分别与东实环境及新东欣公司签署合同。

五、完成时间

自结果确认函发出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完成，成交人收到采购人提供人员名单后，成交人须在七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确认培训时间、培训方式、培训内容等服务。

六、支付方式

1、按季度支付，成交人每个季度根据采购人实际参加培训人数、项目、类型计算培训费用，并向采购人提供该培训费用金额 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在收到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人支付该季度全部培训

服务费。各季度累计付款金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结算单价不得超过合同上约定的单价）。

2、如因成交人原因延迟提交正规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采购人可延迟支付合同款项且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责任。

七、报价

采购限价：¥59200.00 元（含税）。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暂定总价，最终结算金额以采购人实际参加培训人员进行计费，培训时采购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更换参加培训人员或项目，允许最终结算费用低于合同总价，但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报价（不包括培训期间参加培训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资料收集申报费用；人工费用、培训费用；考试费用；办证费用、自主办公费（办公耗材、照明、水、通讯）、印刷费、交通费、税费等一切为满足本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最终结算时单价不作调整。

要求响应人提供总价及分项报价，分项包括：报价人认为需要列出的其他分项。响应人所报价格不得高于采购限价。

八、定标

本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询价小组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并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含税总价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

应商。

询价结束后，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将相关询价情况按程序审批并确定成交人。

九、采取的合同文本

合同签订的依据为询价函、响应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单位在1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响应人收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十、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 1、报价函（模板）及报价清单（模板）（加盖公章）；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模板）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模板）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报价活动时不需提供）；
- 4、承诺函（模板）（加盖公章）；
- 5、符合“响应人资格要求”对应的证明资料（加盖公章）；
- 6、投标人未到场声明（未到场或未能参与线上开标的必须提供，模板，详见附件）（加盖公章）；
- 7、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加盖公章）。

十一、响应要求

本项目实行线上投标方式，报价人需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报价。

(一) 线上投标

1、平台登录：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官网（<http://dshuanbao.com.cn/>）→招标采购→招采平台→供应商注册→填写（点击下一步，完善供应商信息）→注册成功→返回招采平台主界面登录→投标。（详见招采平台右下方供应商操作指引）。

2、响应人须严格按照系统提示要求提供资料并进行报价。

(二)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响应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及要求报价，响应文件必须每页加盖公章，以 PDF 形式上传到线上招采平台（PDF 文件公章须为彩色）。

2、响应文件必须按招采平台要求进行加密。

3、不符合本项要求的报价文件为**无效报价**。

十二、保证金金额及缴纳方式

开标结束后，成交人需缴纳人民币壹仟壹佰元整（¥1100.00）作为报价保证金到采购人银行账户，报价保证金不退还，在双方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履约保证金申请返还时间为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

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报价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中心支行

银行账号：380010190010009298

行号：402602000018

十三、开标时间及地址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三）上午 10:30。**

线上开标地址：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线上招采平台

线下开标地址：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心 6 楼 6C 开标室。

联系人：罗小姐

联系电话：15818313909

响应人可以通过线上或现场参与开标会议，线上参加须提前系统签到，现场参加须按时到开标地址进行线下签到。逾期无效。

十四、注意事项

1、若响应人未按规定时间进行线上报价或未按要求缴纳报价保证金，视为放弃响应资格。

2、采购人向响应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

现有的能使响应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响应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 and 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4、成交单位对采购文件中技术条款作出的负偏离，采购人如不接受，可要求成交单位以采购文件的要求为准，如成交单位拒绝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或取消合同。采购人不作任何补偿。

5、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响应人视为无效报价。

6、本项目不接受响应人其他附加条件。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保证金将被没收，并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采购人可没收其报价保证金。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4) 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后，未按合同约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串通询价，其响应无效：

- (1)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人）

2024年12月3日



